

专业诚信规范:创业板公司的内在气质要求

量之

现今中国社会正处于诚信规范价值得到凸显的时代。中国社会制度发生重大变迁,上世纪“五四”以来,经过新旧社会更替和三十年改革开放,传统桎梏被逐渐冲破,“劣”的思维亦根本动摇。科学理性法制”成为社会公理和正义所系。这些在某种意义上属于引进“西学”的结果,推动中国进步的价值取向。2008年华尔街引发的全球金融危机似乎又动摇了以“科学理性法制”自居的西方经济金融体系,这似乎让国内一些人士盲目自恃了起来。发源于西方的危机,动摇着二十世纪建成的文明大厦,表现上看属于衍生性产品、技术性创新偏离经济本质等技术层面上的病变。然而,溯源危机的本质,则与人性的贪欲和欺骗相关,误导性的技术语言构成社会性的欺诈。普遍的“言行不一”和系统性的信用膨胀,引致市场预期的混乱和资产价格的巨大波动。中国资本市场和市场经济大船还得快速前行,这迫使我们对我们对资本市场的诚信做一番研考。

规范永无止境。规范的因素不断积累就是公司治理的进步,就是公司风险控制能力和战略驱动能力的提升。公司治理不仅仅表现为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形式,而是全面体现公司资合、信合、人合的状态。有良好治理的公司,每一步都是积淀,否则就是蒸发,就是耗散公司价值和信用。公司创造利润与实现股东价值(包括分红)、奉献社会,其价值是积淀的,而不是分散的。

模式,公司治理模式。公司的业务模式是决定公司资源组织和治理的决定因素。所谓业务模式就是公司在特定的业务结构下的具体组织方式和营运特点。从产品或服务的战略创意设计、产品或服务生产组织流程、采购或资源组织、研发或持续创新、市场开拓或营销和公共服务等反映的公司内含和综合功能。公司模式的创新日益成为公司创新的重要体现,公司模式也是反映公司诚信规范的载体。

于公司来讲,就是要主动打开面纱。公司的诚信规范要求是董事高管的法定责任,也应是重要股东特别是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创业板公司信息不对称性更强,为此IPO规则较之主板提出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诚信合规提出明确要求。当公司当事人以诚信规范为自觉,加之不断提升专业水平,资本市场的素质也就能进步。

3、公司的价值语言
公司发展主要体现在价值增长上,价值的增长不仅要看收入、利润和现金流,还要看资产的质量及公司信用的状况。从近期看,收入、盈余至关重要,从中长期看还在于形成什么样的资产负债结构和质量。

一、资本“诚信”的文化释义

上市公司姓“公”,“公”者,“信”矣,“信”者“诚”也,所谓“诚至以信”。诚信、守信、虔诚(佛诚儒诚道诚神诚)和信诚。

“忠诚”乃儒佛讲的“礼诚”,“义诚”。“三纲五常”谓之“礼”,“行侠仗正”谓之“义”。为礼、义而忠诚,此中国文化之缘,和谐文明之本。然而,数千载积淀成荫,中国式的忠诚衍生出愚忠成色,可能偏离诚信的本来。

“虔敬”则是宗教相关。人生悟性生由诚至,虔诚心得静悟,三香默愿,“佛徒”恭敬礼至,为得愿之兑现。苟以功利心待佛,可能有“贿赂”佛主之嫌,如以“恭敬心”待圣洁心愿,并以诚至言行,可能愿逐人意。

“信诚”则是“真诚”、“实诚”、“恒诚”。取信于人,达信以真实,信得公心。信诚境界,经得起公开透明考验,经得住时间历史检验,以科学计量,以真实验证,属于现代市场经济和资本文明内涵。

概括而言,“信诚”以真实、专业、科学为支持,这与“五四”思想解放所倡导科学精神是一致的,与现代市场经济和科学文明的精神相一致,是中国资本市场尤其是上市公司的内在要求。

二、资本市场“专业诚信规范”精神溯要

“信诚”本质上以真实为基础,以专业和科学作为支撑。

古往今来,不少仁人志士为真理浴血奋斗,为真理前仆后继,要做到真实不容易。一般讲道德层面的真实似乎简单,但专业层面的真实有一系列条件。上市公司的真实或资本市场要求的

真实要求做到道德层面和专业层面的真实统一。

“信诚”不仅仅是一种道德的自觉,不是一种善良愿望,而以专业、科学为内涵。在实践中,资本市场的制度安排是以监管为保障,以法治为保障,以市场本位约束为基础。

为此,对证券市场的诚信规范提出一个“专业诚信规范”概念,就是将诚信置于专业视野,置于规则、标准和范义之上,使诚信建立在专业、规范基础上,具有科学性的内涵,同时有法治、监管保障,有市场本位约束。

为分析便,有必要额外说明两个概念:

1、专业。属于西学概念,英文里有三个相似词汇,即 expertise, specialization, profession, 三个词,相通又含义各一,强调专家化,专业化,职业化。中国中庸和佛道文化土壤中,专业化精神和职业化素养,对提升社会功能意义重要。

2、规范。规范是一个中文语义有些模糊、边界不确定的概念。在英文里,类似的概念有 standardization, criteria, compliance, discipline 等。中文里有“不以规矩不成方圆”和“道非常道”之说,规范多属哲思“形而上”层面,量化的和“形而下”的少。

三、专业诚信规范精神作为一种内在气质要求的核心理念

(一)专业诚信规范观

诚信规范不应只是一种外在的要求,而应是上市公司的内在气质要求。上市公司就名“公”字“信”号“规范”。规范诚信融入公司血肉之中,成为公司言行之内在灵魂显现。诚信规范生出一种内在素质,一种正气,一种信赖,一种吸引力。

诚信永无止境。诚信积累就是信誉、就是品牌、就是公司文化。公司诚信规范包括道德层面和专业层面。两个层面相互影响,共同构成公司不断进步积累的基础。

诚信建设投入的资本资源、人力资本,可能近期无直接回报,但包含在收入和利润之中,并且从长远看,构成公司价值积累的重要内含。为此,上市公司之间的差别在于树立一种怎样的诚信投资、规范投资理念。如视之成本开支,就会穷于应付。如视之投资,就会用心呵护,就会追求回报。

一句话,公司应当将诚信规范作为一种内在气质要求,作为一种自觉的公司伦理道德,通过不断投资和公司集合安排以监管为保障,以法治为保障,以市场本位约束为基础。

(二)专业诚信规范的本质及内涵
诚信规范需要专业科学内涵,核心就是公司的结构、公司的模式和公司的制度。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使用“专业诚信规范”的概念,即基于诚信规范基础的公司结构、模式和制度。

第一,公司独立的结构
对公司而言,“结构决定质地”。诚信规范受制于公司结构和公司模式,从结构和模式看公司的竞争力、核心优势,也看公司的独立性,看公司的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和诚信度。公司的结构包括业务结构、资产结构、人员结构,分析公司结构主要看公司是否具有完善的功能,是否做到独立。

公司的独立性是相对的,关键在于公司有完整性。公司公众化发展,须公开透明,为此公司须有一种独立的结构使公司的真实盈利能力和公司的成长素质得到清楚体现,并且得到可持续体现。公司的独立性要求符合一些规则的要求,如不得存在同业竞争或业务冲突,不得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关联交易等。

第二,公司的模式
对公司而言,“模式决定言行”。公司的模式主要是业务模式,公司组织

第三,公司的制度机制
公司的成长除规模的成长或外延的成长,重要的是内含的成长,功能的成长。内含也好,功能也好,主要体现公司的制度建设,反映公司制度性的成长。

四、上市公司专业诚信规范的底线和境界揽胜

成为上市公司,共同的路径就是公开发行、上市(going public 或 IPO)和上市公司持续规范运作。对于IPO也好,对于公司上市后的再次发行或融资也好,还是并购重组、持续信息披露和接受财务审计,通过这些环节,保障公司诚信规范和价值得到提升。这是公司成长的“正规军”道路。

1、IPO 诚信规范与再融资的诚信规范。诚信规范是公司上市和融资的基本要求,这是世界共同规则。达不到诚信和规范的底线,公司不能上市或公开融资,诚信规范的水平与公司融资成本成反比。不断积累诚信规范的信用,公司的融资和运营的成本就会降低。

2、公司做到独立性(依赖性)和完整性(轻资产)相统一,从而保障公司具备真实反映财务报告信息的基础和做到可持续发展的独立能力。

3、公司保持恰当的透明性。诚信规范靠披露揭示,披露是一种坦诚表示,是一种诚信规范承诺。法规和监管要求公司强制性信息披露并接受市场的监督约束。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应当是强制性与自觉性的统一。披露水平和质量的提高,公司透明度的不断增强。这里讲的透明度应当是有专业水准的透明度,有独立合规的结构保障的透明度。

4、保持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公司治理水平既决定于特定历史阶段的外在环境,也由公司内在决定。公司靠治理结构而不是靠经验或个人意志,这是一种公司民主和科学管理的理念。靠规则治理,这是一种进步。治理讲民主和制衡,这是一种新的公司文明。

5、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的诚信规范。公司是有面纱的,规则和监管揭开公司的面纱,从而减少信息不对称。对

五、专业诚信规范精神引导上市公司资本运作的内含

上市公司经营以资本运作为重要体现,资本运营不是一个误导性的资本市场运作,而是围绕公司战略和公司结构、公司模式展开的资源组织行为,取决于公司董事高管的专业贡献,也受公司治理的左右,是公司自治、自律和接受法规、监管的过程。

1、公司营业收入中的公司社会责任

公司经营的目标是什么?应当讲,有三境界,三个层次,一是利润增长,二是境界增长,三是公司文明进步。三者相互影响,不可或缺。作为一个上市公司,核心是不断积淀公司文明,保障公司盈利,促进公司价值持续增长。

从财务结构看,公司营业收入体现公司社会责任的全部内含。从财务学看公司经营成果,营业收入与现金流是硬道理。从专业角度看,营业收入体现对所有利益相关者的贡献,尤其对客户的贡献。收入减成本即所谓的毛利,其中减去的成本就是对供应商或使用者的贡献。毛利扣除三项费用就是净利润,其中的费用是对员工、管理层、代理商或经销商、信用提供者、广告商等的贡献。净利润减去税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就是所谓的窄口径的可供分配的经营净得,这里税收是对国家的贡献。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是对股东的回报。因此,公司创造收入和净利润的过程,体现的是公司对全社会的贡献过程,从而也是履行公司社会责任的过程。将公司社会责任纳入公司经营体系,这是当今国际趋势。

2、公司可持续经营的理念
上市公司受到监管和市场约束,经营压力大。如何走上一条持续、便捷、轻松的公司发展模式,这是公司必须思考的问题。涉及诸多重点内含,体现整个公司经营的哲学战略和运营风格,其中重点是形成风险控制和规范诚信的安全屏障。

六、结语:专业诚信规范与智慧之光

对科学的公司决策,战略性的思维要有一个“大智慧”的概念。任何宏观的分析判断都应有一个“算大账”的意识。现实中,聪明反被聪明误,财务操控的虚伪性充溢,影响着市场健康发展的基础。现今资本市场应当进入讲究专业诚信规范的新时代,需要整个市场思考的一个重大课题,那就是如何构建上市公司专业诚信规范的价值度量体系。

需要一个“大智慧”的概念。任何宏观的分析判断都应有一个“算大账”的意识。现实中,聪明反被聪明误,财务操控的虚伪性充溢,影响着市场健康发展的基础。现今资本市场应当进入讲究专业诚信规范的新时代,需要整个市场思考的一个重大课题,那就是如何构建上市公司专业诚信规范的价值度量体系。

一个诚信规范的公司,一个公司文明不断进步的公司,融资成本应当比较低。信用溢价应当成为资本市场的语言。而不断追求专业诚信规范的公司应当不断改进公司业务的完整性,不断提升公司专业化、规范化水平,保障公司诚信的基础。

创业板开板周年系列谈(四)

遗失声明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德津市津沅路证券营业部因《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原件正本遗失,编号:Z23543034,登记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特此声明作废。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常德津市津沅路证券营业部
2010年10月26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
遗失公告**

本公司下属南京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正、副本不慎遗失,证件编号:Z23222021,有效期至2010年8月19日至2013年8月19日,声明作废。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10.26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10-03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南昌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确定本公司为“南昌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项目九标段(编号:【2010】第214号)”的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615,288,570元,工期943天。

该工程的业主为南昌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办公地址为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会展路199号红谷大厦A座19楼。业主法定代表人翟圣智,主要业务为南昌市的轨道交通工程,管理与,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一会计年度本公司未承接该业主的工程。

该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占公司2009年度营业收入的19.03%,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深圳泛华盟联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地址变更公告

深圳泛华盟联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原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27号新城大厦西座3楼南315-320)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宝城六区龙江一巷18、20号(原畜牧局宿舍楼下3号、4号),特此公告。

深圳泛华盟联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编号:2010-20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近日取得了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变更如下:营业期限由“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十日”变更为“至长期”。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27日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证券代码:002139 公告编号:2010059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正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会议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0年10月27日下午2:30
(二)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清华大学研究院B区公司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永强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共计68人,代表股份91,943,23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54.7281%,其中:
1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80,810,323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48.1014%;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64人,代表股份11,132,907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6.626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北京市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应邀列席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一)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二) 关于公司201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
2.1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3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5 定价基准日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6 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7 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8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9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10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2.11 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三)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四) 关于增派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五)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六)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七)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八) 关于先行建设锂动力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1,942,7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5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九) 关于对深圳市拓邦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煜城鑫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1,940,63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2%;反对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2,6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8%。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洪蛟、敖华芳;
(三)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市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7日